

慈溪市红十字会 2024 年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情况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本占有使用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第三部分 名称解释

- 一、收入科目
- 二、支出科目
- 三、机关运行经费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2.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3.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4.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5. 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6. 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7. 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8. 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9. 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慈溪市红十字会内设办公室（挂账



济救护部)。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29.2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支出。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 129.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25 万元，占 92.2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0 万元，占 7.73%。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129.25 万元。

(一)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19.25 万元、其他支出(类) 10.00 万元。

(二)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项目支出 129.25 万元。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29.2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拨款收入 1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19.25 万元、其他支出(类) 10.00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9.25 万元，比



上年执行数 117.75 万元增加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1.5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9.25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119.2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50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七、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3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 2024 年因公出国（境）预算为 0，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3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3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来慈检查、督查工作及兄弟县（市、区）来慈学习、交流等支出。2024 年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本单位 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为 0，与上年持平。



(四) 公务用车运行费：本单位 2024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为 0，与上年持平。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1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支出（类）10 万元，占 100.00%。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0.00 万元，主要用于红十字生命关爱项目。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上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没有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本单位不单独公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由部门统一公开。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部门当年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8.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事业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8.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



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